
贵州师范大学办公室文件

校办发〔2016〕4号

关于召开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 整改推进会的通知

各学院（教学部），各单位：

根据省教育厅《关于反馈贵州师范大学本科教学审核评估专家意见的函》的有关要求，结合《贵州师范大学本科教学审核评估整改方案》，为进一步做好本科教学审核评估的整改工作，经学校研究，决定召开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整改推进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

2016年3月31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:30

二、会议地点

花溪校区行政楼主楼六楼多功能厅

三、参会人员

（一）校领导；

（二）各学院（教学部）党委书记、院长（主任）、分管教学工作的副院长；

-
- (三) 各相关职能部门、教辅单位主要负责人;
 - (四) 评建办“6+1”项目组及全体工作人员
 - (五) 评估专家联络员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请各学院(教学部)、各相关单位按照参会人员要求,及时通知有关人员准时参加会议。参会人员原则上不能请假,确因特殊情况不能参加会议的,需根据《中共贵州师范大学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严肃会风会纪的通知》(校党办发〔2015〕21号)的相关要求履行请假手续,并向评建办公室备案。

联系人: 吴孟珊, 电话: 83227491

特此通知

附件: 参加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整改推进会的部门名单

贵州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16年3月29日

贵州师范大学办公室

2016年3月29日印发

共印125份, 其中电子公文115份